谈 判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网络安全AI技术应用平台

采购项目编号：ZMZB2026YDDX-260

西安邮电大学

陕西卓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9月21日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

陕西卓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邮电大学委托，拟对网络安全AI技术应用平台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一、项目编号：ZMZB2026YDDX-260

二、项目名称：网络安全AI技术应用平台

三、谈判项目简介：

网络安全AI技术应用平台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谈判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谈判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网络安全AI技术应用平台）：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证明：供应商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谈判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含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含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不含开标当月）在本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

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七、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谈判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谈判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谈判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谈判文件。成功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谈判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谈判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谈判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谈判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谈判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谈判方式

本项目谈判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谈判。谈判会议由谈判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谈判。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谈判小组进行在线谈判、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

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邮电大学

地址： 西安市长安区西长安街618号

邮编： 710100

联系人： 安老师

联系电话： 029-88166850

代理机构：陕西卓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30号合力紫郡B座21层

邮编： 710065

联系人： 米文佳 杨帆

联系电话： 17778966062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9315、029-6893641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200,000.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六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谈判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其他响应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9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10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1	谈判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4,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卓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647840417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合同签订前，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 2.设备到货并由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供应商申请，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供应商。

14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中标金额在50万元以内的按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金额50万及以上的采购项目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下浮 20 %作为代理费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完成采购代理工作。供应商将招标代理服务费计入响应报价但不单独列明，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成交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22	其他说明	本谈判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

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邮电大学和陕西卓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技术清单、参数、商务及其他要求由西安邮电大学负责解释。除上述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卓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谈判的采购人是西安邮电大学。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谈判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代理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卓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谈判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出具谈判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竞争性谈判文件

2.3.1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谈判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清单、参数及报价等要求、谈判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竞争性谈判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六）谈判办法；

（七）响应文件格式；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谈判小组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

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谈判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谈判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谈判文件第六章谈判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谈判文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谈判文件的每项资格、符合性要求，逐一对应进行响应；未逐一对应进行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谈判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谈判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谈判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谈判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谈判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谈判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谈判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谈判文件第四章。

2.5.4谈判

详见谈判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

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根据采购单位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安排相关领域专家参与采购单位验收，按照验收指标逐项测试，直至达到验收要求。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谈判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谈判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谈判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谈判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谈判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谈判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谈判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卓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卓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卓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米文佳

联系电话：17778966062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30号合力紫郡B座21层

邮编：710065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谈判文件回执单）。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为满足我院人工智能与网络空间安全深度融合的教学实践目标，需采购人工智能安全实验平台2套，基于深度学习的密码设计系统1套，设备将部署在东区教学楼信息安全与信息对抗实验教学中心。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2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2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网络安全AI技术应用平台	1.00	200,000.00	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网络安全AI技术应用平台

<table>
<tr><th>序号</th><th>参数性质</th><th>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th></tr>
<tr><td>1</td><td>★</td><td>采购标的：
<table><tr><th>序号</th><th>产品名称</th><th>数量</th></tr><tr><td>1</td><td>人工智能安全实验平台</td><td>2套</td></tr><tr><td>2</td><td>基于深度学习的密码设计系统</td><td>1套</td></tr></table></td></tr>
<tr><td></td><td></td><td>人工智能安全实验平台：
一、实验平台系统
1.实训平台支持以体系、分类筛选实验课程；支持通过关键字对实验进行模糊查询。
2.实训平台支持普通模式与教学模式互相切换功能，当用户点击普通模式时，平台支持展示所有实验模块以及实验课程；当用户切换到教学模式时，用户必须通过选择不同管理员的课程计划表，才能查看到该管理员的教学计划所设计的课程内容，并不能查看到除了该教学计划之外的其他课程；支持选择不同的日期区间和不同管理员的教学计划查看计划课程；有教学计划的日期以日历图的形式直观显示；教学模式支持展示教学计划名、目标周期、教学简介等；支持跳转到今天教学计划的快捷键。（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td></tr>
</table>

		中任意一个） 3.进入实操实验首先在屏幕中间飞入实验任务卡提示窗口，任务卡自动统计并显示该课程步骤数量、本节课的考核步骤数量，显示对应考核步骤与考核名称，显示该课的综合检测与实验总结状态；已通过步骤与未通过步骤以不同颜色及形状进行直观展示，未通过步骤为灰色小锁；在任务卡中有点击“开始实验”按钮，当用户点击后平台自动开启实验虚拟机，任务卡也随之消失。（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4.实操实验在同一页面下包括指导书和虚拟机两部分，指导书包括实验目的、实验原理、实验环境、实验步骤、综合检测、实验总结等信息；支持实验指导书浮动窗口功能，虚拟机支持全屏、支持屏幕自适应； 5.实操实验支持步骤考核，当用户学习完一节实验步骤后，会有“答题”快捷键，当点击“答题”快捷键时，会在指导书右侧弹出答题板，所弹出的答题板题目支持填空题、选择题、智能考核题等，并且数量支持提供5个以上；用户必须提交正确答案之后才能解锁下一实验步骤，当用户答题失败后,会弹出错误提示；支持管理员控制步骤考核强制模式； 6.直观显示实验虚拟机系统及IP信息，当含有多个虚拟机时支持点击切换，支持虚拟机关机、重建等操作；Windows虚拟机具有Windows任务管理器功能，防止与PC端键位冲突，支持截图功能。（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7.实训界面支持虚拟机或者容器与PC机间的互相复制粘贴功能，支持文本粘贴和文件粘贴两种功能；在文本粘贴板中，复制外部内容到虚拟机时，支持把内容先粘贴到输入框中，点击保存将外部文字保存至虚拟机中进行粘贴；在文本粘贴中，获取虚拟机中复制内容，支持把内容先粘贴到输入框中，支持点击刷新进行保存；在文件粘贴板中，支持复制外部文件到虚拟机中，支持点击选择文件，将本地文件上传到虚拟机指定路径下，点击显示的路径即可复制路径地址。（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8.支持以markdown的形式撰写实验总结，撰写页面支持拖拽移动，支持全屏、预览、插入图片、链接等；实验完成后自动生成实验报告，并显示实验报告图标，用户可通过该图标跳转到实验报告界面查看实验数据；支持实验收藏功能，收藏实验可在个人中心查看 9.当用户完成实验所有步骤、综合检测、撰写完实验总结后系统会自动弹出任务完成卡提示窗口；完成卡内容包括实验总用时、班级排名、步骤考核提交正确率并以环形图显示百分比、综合测试正确率并以环形图显示百分比、实验总结字数等学生数据，当用户查看完所有以上数据时支持“留在此实验”和“学习下一实验”按钮；具有根据用户答错情况智能推荐相关实验功能，且在推荐界面下的有该实验的收藏功能； 10.支持新增文本实验、视频实验、实操实验，新增实操实验支持填写基本信息、设置虚拟机信息、课程内容等，基本信息包括实验名称、实验时长、所属体系、知识点、生成实验报告、实验判分、实验总分，虚拟机信息包括增加虚拟机、增加CONTAINER、增加Jupyter、增加WebIDE,支持设置网络隔离。（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11.课程内容支持设置实验步骤，支持对已有实验步骤的修改、删除，支持新增实验步骤，新增实验步骤包括步骤内容、考核内容，考核内容可添加填空题、添加选择题、添加智能考核，支持添加智能考核可选模版，根据模版设定判断方式。（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二、资源管理系统

12.系统配置管理功能，包括首页背景图管理和首页LOGO管理功能；可对首页背景图片进行修改，亦可恢复至默认图片状态；可对首页LOGO图片进行修改，亦可恢复至默认图片状态。

13.知识点管理功能，至少包括新增知识点按钮，知识点信息至少包括知识点ID、所属分类、知识点名称，可对上述信息进行编辑、删除操作。

14.用户角色管理至少包括用户管理、角色管理、组织结构管理等功能；可新增用户，支持对已有用户的ID、学号、姓名、角色、所属组织、最后登录时间等信息的查看；可对上述信息进编辑和删除；支持对现有用户通过组织和姓名的信息进行筛选，支持删除与批量删除操作。

15.具有角色管理功能，支持新增、编辑、删除和批量删除用户角色，用户角色信息至少包括角色名称、创建时间、角色备注，支持对已有用户角色进行编辑操作。

16.内置用户角色分别为管理员、普通用户、比赛创建者、课程设计者及授课老师等角色；以满足学校对于角色设置困难的问题，可基于系统内置的角色直接为用户分配。比赛创建者：只可管理比赛相关的内容，如用户管理、比赛管理等相关功能。课程设计者：只可管理课程的相关内容，如实验、ctf模块的增删改及环境的修改相关内容。授课老师：对于老师的角色，单独抽离，减轻了授课教师的负担，主要管理教学任务及在线考试的功能，对于课程只具备查看的权限。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为用户分配权限，同一个用户可拥有多重角色。

17.具有组织结构管理功能，支持添加学校、学院、系别、专业、班级等组织，支持使用模版对组织信息进行批量导入，系统提供导入模版；支持对已有的组织进行编辑，支持在该组织下进行用户的添加和批量移动、删除。

18.镜像管理功能至少包括虚拟机镜像、容器镜像管理。

19.镜像管理包括ID、容器镜像名称、分类、版本数、类型（包括全部、云平台镜像、自建镜像）、状态（包括全部、处理中、已完成、失败）、配置、实例、操作、查看详情等内容。

20.查看详情可查看云平台镜像，包括基本信息和镜像调试；基本信息包括镜像名称、最低环境配置、连接方式、web_console配置、镜像描述等内容；镜像调试包括配置、连接方式、command选项，可开启虚拟机进行修改后支持另存为、取消、保存镜像选项。（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21.拓扑图管理设备以拖拽的形式在编辑区内进行位置的移动，将鼠标移动到设备上自动提示连接图标，彼此之间以实线的方式进行连接，错误的连接会自动提示出连接失败信息，例如操作机不能与操作机连接。（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22.具有资源管理展示功能，历史服务器资源占用率峰值以折线图进行展示，其中C

2		PU、内存、硬盘、实例等以不同颜色的折线来区分，蓝色为CPU、绿色为内存、红色为硬盘、黄色为实例；支持以日历的形式选择不同的时间段查看对应的占用率峰值，日历精确到具体日期，鼠标移动到某一资源占用率时间节点即可查看对应的峰值；点击某一时间节点，可查看该日内各项资源占比；支持自由选择组合展示CPU、内存、硬盘、实例等资源占用率，单击图标可显示隐藏所代表的折线图。（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三、教学管理中心** 23.为满足教学需求，教学计划管理系统至少包括新增教学计划、批量删除、教学计划的分类项包括我的教学计划和所有教学教学计划两种选项、关键字搜索功能、教学计划列表等内容； 24.教学计划列表中包括ID、教学计划名称、教学周期、创建者、是否生效选项、操作选项等。 25.新增教学计划至少包括基本信息、关联组织、教学任务管理等；基本信息支持编辑教学计划名称、教学计划简介、生效开关等。 26.教学任务管理功能支持设置实验平台、CTF等模块；点击添加教学任务，提示出模块选择框，支持手动选择与按名称查找，勾选后点击确认按钮该模块生成在教学任务列表中，教学任务列表信息包括序号、教学任务名称、周期、操作；支持添加教学任务、批量设置周期、批量删除；并支持选择周期时提供日历模板，设置周期范围，精确到年-月-日 时-分级别。（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27.具有强制模式管理功能，开启强制模式后，学生只能按照教学计划设定的课程进行学习，不得看到其他课程。 28.课程考核管理至少支持新增考核规则、批量删除、全局考核开关、批量生效、批量失效功能。 29.规则列表至少包括ID、考核规则名称、类型、状态、操作结果等；支持在类型选择中筛选全部、实验平台等规则；支持查看考核规则的状态；在操作结果中支持失效、编辑、删除等操作。 30.新增考核规则至少包括考核规则名称、内容类型、关联内容、关联组织、生效开关等；开起生效开关，关联组织下的学生在关联实验的步骤考核需要正确完成后可进行下一步操作学习，关闭后可直接进行下一实验步骤学习。 31.实验报告管理至少支持内容类型、实验名称、组织结构、筛选实验报告等功能；实验名称支持模糊搜索；组织结构支持选择用户体系；支持实验报告批量导出。 32.实验报告在预览时至少包括实验步骤及考核、综合测验、实验总结、实验详细数据等信息；步骤考核信息包括考核信息、答案解析、正确答案等信息；综合测验包括题目内、题目答案、答案解析、正确答案等信息。 33.实验报告在批阅时，支持查看实验数据，包括：详细数据、考核步骤、实验总结、系统评分；实验考核中的题目自动加入分数，系统将根据设置的分数，自动为实验给出系统参考分，用户可参考系统评分进行打分；支持评语的输入；支持实验报告的导出，导出选项可自定义选择，选择范围有目的和原理、步骤及考核、综合测验、实验总结

、实验详细数据与教师批阅等，支持导出格式为PDF；支持保存功能，且保存后会将教师操作数据保留；支持导出成绩单功能，支持导出为Excel格式，导出信息包括学号、姓名、所属组织、实验名称、目标地址、成绩等信息。（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34.学习进度管理界面包括学习详情中的实验平台、热门实验；支持自主设置分析目标，并提供TOP10的活跃用户列表；支持展示正在进行的实验列表。

35.实验平台的热门实验以柱状图的形式就行展示；支持当鼠标悬浮到某一模块时，展示实验名称和实验热度。

36.可以在TOP10的活跃用户列表中选择其中一个用户进行学习进度分析。

37.支持在设置分析目标模块时选择要分析的内容类型、关联内容、组织层级、关联组织；关联内容包括平台的所有课程；组织层级中包括学校、学院、系别、专业、班级、个人等；关联组织包括平台的所有用户；在分析目标时，选择平台中的一节课程，和关联组织中相应的学院、系别、专业、班级、个人进行分析。

38.班级实验概况中包括在线比例、进度分布、学生进度TOP5；在线比例以环形图进行展示，离线用灰色表示、在线以蓝色表示，点击环状图有颜色的变化显示，实时统计在线和离线的百分比值；进度分布以折线图进行展示横坐标为步骤数、纵坐标为进度；学生进度TOP5以蓝色条形图配百分比进行展示，并可以查看全部用户列表，列表展示用户排名、姓名、状态（灰色表示离线、蓝色表示在线）、进度（以绿色进度条展示）、操作等，操作支持查看用户详细数据信息。（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39.p班级实验进度中所有的实验步骤以波浪图的形式显示完成百分比，且始终保持动态波浪的效果；当点击任意一个步骤时，可以展示步骤数与步骤名称、平均用时精确到秒级单位、用时分布图以蓝色折线图呈现、通过率与提交平均率以蓝色环状图配百分比的方式呈现，知识点错误率以进度条配百分比的形式呈现。（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40.综合测验以折线图展示用时分布和错误率分布图、以动态波浪图的形式显示错误率百分比；错误率分布图以折线图进行展示，横坐标为题目，纵坐标为错误率。

41.查看全部用户中包括所有学生的目标实验、目标学生等；所有学生列表中包括排名、姓名、状态、进度、操作等；状态有离线和在线两种状态；进度以不用的颜色和百分比的条形图进行展示；当完成所有进度时，有全部完成的标识。

42.查看详细数据中信息包括目标实验、目标学校、目标用户、实验数据等；目标实验显示出具体实验名称，以逐项关系图的形式显示出实验对应的体系与分类；目标用户显示出用户名与在线状态，离线以灰色图表展示，学生的学习数据实时分析，以蓝色进度条显示，且以百分比的形式提示具体进度情况实验数据；实验数据是对实验全部步骤的数据分析，步骤完成后以绿色图标配对号表示，未完成以蓝色圆状表示，班级进度排名以分数的格式展示，学习时长的时间具体到分钟，且针对实验步骤与综合测验的统计分析，具体到时分的格式显示出完成用时，蓝色环状图配百分比的形式表达出我的正确率、班级正确率与全站正确率，以分数的形式表达出班级正确率与全站正确率，知识点错误率以进度条配百分比的形式展现，综合测验显示出学生答题情况与答案解析，针对于实验总结的分析数据，以具体到分钟的时间格式展示出完成用时，字数统计展示出具

体字数，根据词语出现频率展示出热品词云图；（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四、人工智能实验专项训练项目：

1.人工智能实验：内置K均值聚类算法、层次聚类算法、主成分分析、线性判别分析、流形学习、逻辑回归、K近邻算法、朴素贝叶斯、线性回归、线性可分支持向量机、线性支持向量机、决策树、ID3算法、C4.5算法、CART算法、决策树优化、AdaBoost算法、Bagging算法、随机森林、挖掘频繁项集、基于协同过滤的推荐算法、感知器网络等22个机器学习专项训练实验；（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白皮书其中任意一个）

2.人工智能安全专项实验一：无监督神经网络恶意代码检测：采用无监督学习方法，基于DBSCAN密度聚类算法与PCA主成分分析降维技术，对HTTP网络流量进行异常行为检测，输入数据为含请求频率、包大小分布、Payload熵值等维度的原始HTTP请求特征向量，PCA降维至10-20维主成分特征，DBSCAN聚类半径ε=0.5、最小样本数MinPts=5，异常流量判定为偏离主簇的离群点，支持实时流量分析与离线批量检测两种模式，输出异常流量聚类可视化图谱与检测报告；

3.人工智能安全专项实验二：基于PyTorch的网络入侵检测：采用PyTorch深度学习框架，构建多层感知机神经网络模型，基于KDD99承入侵检测数据集进行网络流量分类训练，输入特征为含持续时间、协议类型、服务、标志、字节数等41维网络连接特征，激活函数采用ReLU，输出层为Normal/DoS/robe/U2R/R2L等Softmax五分类，训练集与测试集按8:2划分，支持模型保存与加载推理，支持实时流量分类预测；

4.人工智能安全专项实验三：恶意软件图像智能分类：采用深度学习图像分类技术，将Android意软件的权限声明特征转换为灰度图像表示，基于卷积神经网络进行恶意软件家族分类，输入为64×64像素灰度图像，模型结构包含3层卷积层+2层池化层+2全连接层，训练数据集包含5个恶意软件家族，模型分类准确率不低于88%，支持单样本实时分类与批量检测，输出恶意软件家族标签与置信度；

5.人工智能安全专项实验四：DDoS智能攻击检测：采用多模型对比架构，集成GRU、LSTM、CNN三种深度学习模型，基于数据集进行DDoS击流量检测，输入为含流量速率、包间隔、标志位分布等特征的时序网络流量，GRU/LSTM模型采用2层隐藏层，CNN模型采用3卷积核，三种模型独立训练后进行集成投票，支持模型性能对比分析与可视化展示；

6.人工智能安全专项实验五：自编码器流量异常检测：采用Kitsune成自编码器架构，基于无监督学习进行网络流量异常检测，输入为含流持续时间、包大小序列、协议标志等特征的网络流量特征向量，编码器结构为4全连接，解码器结构为对称4层全连接，激活函数采用SELU，异常判定为重构误差超过动态阈值，支持增量学习，支持实时异常告警与异常流量回溯；

7.人工智能安全专项实验六：基于机器学习的SQL注入检测：采用传统机器学习方法，基于TFIDF特征提取技术与多分类器集成架构，对SQL注入攻击语句进行检测与分类，输入为原始SQL查询语句文本，分类器集成RandomForest、SVM、XGBoost三种模型进行投票，支持单条SQL语句实时检测与批量扫描，输出检测结果与注入类型标签；

五、平台支撑设备：

		平台支撑设备配置为CPU：2颗，单颗10核心，20线程，主频不低于2.0GHz；内存不小于96GB；硬盘采用NVME固态盘、容量不低于1TB；
3		**基于深度学习的密码设计系统** 1.S-box生成方法：提供遗传算法GA、生成对抗网络GAN、强化学习RL、随机生成四种方法；遗传算法可配置种群大小50至500默认200、交叉概率0.1至1.0默认0.7、变异概率0.05至0.5默认0. 2.、迭代轮数10至200默认50； 3.S-box评估指标：展示差分均匀性、非线性度、代数次数、严格雪崩准则偏差SAC、比特独立准则BIC、双射性验证六项指标；同时显示DDT差分分布表热力图和LAT线性逼近表热力图；雷达图展 4.五项归一化指标：DU、NL、AD、SAC、BIC； 5.S-box位宽选择：支持4-bit即16项和8-bit即256项两种位宽，通过下拉框切换； 6.S-box可视化对比：支持同时对比最多5个S-box的设计空间雷达图，以及DU与NL的帕累托前沿图； 7.预置标准S-box库：内置AES S-box共256项差分均匀性4非线性度112、PRESENT S-box共16项；通过下拉框选择加载； 8.约束S-box生成：支持多约束条件的遗传算法S-box生成；可配置约束：差分均匀性上限、非线性度下限、SAC下限、双射性强制；采用DEAP框架的eaSimple算法，交叉概率0.5，变异概率0. 9.，锦标赛选择tournsize=3；适应度函数综合评分差分均匀性、非线性度和SAC三项指标； 10.密码结构类型：支持SPN替换-置换网络、Feistel网络、ARX加法-旋转-异或、Lai-Massey四种结构类型；通过下拉框选择； 11.密码结构预置算法：内置AES-128、DES、PRESENT、SM4、GIFT-64、SIMON-64/128六种预置算法，选择后自动填充轮数、密钥长度、分组长度等参数； 12.密码结构参数配置：轮数可通过滑块在1至32之间调节并提供自动推荐按钮；密钥调度支持简单循环和ARX两种方式；S-box从预置库下拉选择；明文为十六进制输入框； 13.加解密验证：对配置的密码结构执行正向加密和逆向解密，验证密文和还原明文的一致性； 14.雪崩效应测试：逐比特翻转明文前16位，测量每次翻转引起的输出汉明距离和比特变化率；理想变化率0.5，判定标准为绝对值差小于0.1；页面显示逐比特变化率柱状图和整体统计量； 15.差分密码分析：计算DDT差分分布表，展示差分分布热力图；统计最佳输入差分、最大差分概率、攻击复杂度；提供差分特征路径Top-10表格；多轮分析支持1至10轮可调； 16.线性密码分析：计算LAT线性逼近表，展示线性逼近热力图；统计最佳线性相关性、输入掩码、输出掩码；提供线性逼近Top-10表格和偏差分析； 17.神经网络区分器：基于CNN的一维卷积神经网络二分类器；页面展示训练曲线含准确率和损失随Epoch变化；统计NN准确率指标； 18.实验流程管理：六步标准化流程：生成、评估、结构、加密、分析、报告；每步完成状态在页面上显示进度X/6；支持开始、继续、终止操作； 19.实验报告生成：根据关联提交记录自动生成报告，覆盖六个实验步骤数据；页面提供生成报告、预览报告、下载报告三个按钮；报告内容按实验类型自动分类； 20.实验列表管理：展示可选实验总数、已开始数、已完成数三项统计；每个实验显示ID、名称、进度X/6；操作按钮包括指导、开始、继续、终止； 21.学生管理：支持新增、编辑、删除学生；字段包含学号、姓名、密码、角色；支持分页浏览； 22.实验管理：支持新增、编辑、删除实验；字段包含实验名称、描述、状态、实验指导书Markdown格式；支持分页浏览； 23.提交记录查看：展示ID、关联学生、关联实验、方法、状态、进度、创建时间；支持分页浏览； 24.系统概览仪表盘：展示用户数、实验数、提交数、已完成数、S-box库数量五项统计；显示系统流程引导和最近活动记录； 25.数据可视化：前端使用ECharts渲染DDT和LAT热力图、GA进化曲线、设计空间雷达图、帕累托图、雪崩效应柱状图；支持16×16和256×256两种分辨率热力图； 26.系统支撑设备配置为CPU：I7，内存：32GB，硬盘：1TB SSD，14英寸显示屏；
4		**注：以上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不允许负偏离，任意一项负偏离按无效投标处理。采购文件有要求的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合同签订后30日完成全设备安装、调试、联调

3.4.2交货地点和方式

采购包1:

西安邮电大学东区教学楼FZ505 FZ529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 进度款，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凭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 ，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根据采购单位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安排相关领域专家参与采购单位验收，按照验收指标逐项测试，直至达到验收要求。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1.所有设备整机质保3年，终身维护。

3.4.8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中标/成交供应商所交付货物不符合其投标承诺，存在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情形的，采购人要求更换一次后仍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2.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如双方达不成协议，向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一、核心产品：人工智能安全实验平台 二、技术支持及售后要求： 1.提供并且安排工程技术人员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安装调试中所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2、售后服务需求4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或进行线上指导采购单位进行维修。重大问题（大修）须在5个工作日内解决或提出甲方认可的明确解决方案。 3、培训要求：提供不少于3个课时的培训，可线上或线下，培训内容应包括软硬件产品的操作使用，操作流程，使用注意事项。 4、谈判保证金以电子保函形式递交需在开标前给shanxizhuoming_zb@163.com发一份扫描件。 5.谈判保证金：开标前致电代理机构财务部门确认响应保证金到账情况，咨询电话：029-81875979找财务高老师。 三、本项目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 》-（国办发〔2025〕34号）政策：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响应函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响应函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3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2	财务状况证明	供应商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谈判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6年1月（含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含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不含开标当月）在本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第五章 谈判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谈判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第六章 谈判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谈判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谈判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化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谈判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谈判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谈判小组组长。

二、谈判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谈判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谈判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审查谈判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谈判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谈判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谈判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谈判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谈判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谈判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谈判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谈判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谈判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谈判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谈判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人提交情况说明。除上述情形外，谈判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谈判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谈判小组依据本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谈判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谈判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谈判文件规定。

三、谈判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合格），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不合格）	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
2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说明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标的清单 报价表
3	交货时间（交货期）	交货时间(交货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合格)，交货时间(交货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不合格)	商务应答表
4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合格)，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不合格)	商务应答表

5	支付约定	支付约定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合格），支付约定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不合格）	商务应答表
6	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合格），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不合格）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响应函
7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合格)，响应文件无响应有效期或响应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不合格)	响应函
8	标的数量	标的数量满足采购要求（合格），标的数量不满足采购要求（不合格）	分项报价表.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9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合格)，存在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不合格)	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服务方案.docx

6.3.3谈判

一、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顺序由谈判小组确定。

二、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谈判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通过“承诺”功能，将变动情况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调整谈判轮次。

五、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谈判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谈判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谈判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谈判小组对供应商在谈判、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谈判小组在最终谈判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谈判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谈判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评审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谈判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谈判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谈判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谈判。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十、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6.3.5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6.3.6解释、澄清、说明的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谈判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四、谈判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7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6.3.8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包1： 3家；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经评审的最终报价是指对供应商最后报价完成价格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报价。

6.3.9编写谈判报告

谈判小组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审情况，生成谈判报告。谈判报告是谈判小组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二、谈判日期和地点，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及报价情况和未参加报价的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四、变动谈判文件实质性内容的有关资料及记录；

五、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情况及供应商变动响应文件有关资料及记录；

六、谈判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谈判情况等；

七、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理由。

谈判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谈判报告。

6.3.10谈判争议处理规则

在谈判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谈判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谈判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终止采购活动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终止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四、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六、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七、通过最后报价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注：公开招标转竞争性谈判只有两家供应商参与的情形除外。

6.5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谈判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采购人在收到谈判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谈判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谈判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

书。

6.6谈判小组成员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7谈判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docx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货物类合同模板.docx